

证券代码：000856 证券简称：冀东装备 公告编号：2026-4

## **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**一、审议程序**

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，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。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于公司实际情况，综合考虑了股东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**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**

（一）分配基准：2025 年度。

（二）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6,115,034.94 元，年末可供分配利润 54,436,038.07 元；2025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8,074,588.97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以当年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余额为 13,515,960.48 元，按 10%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,351,596.05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

-239,136,914.68 元以及公积金补亏金额 214,578,286.19 元后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2,164,364.43 元。

（三）结合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实际情况，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按照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以截至 2025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227,000,000 股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40 元（含税），分红总额 9,080,000.0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，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。

（四）公司 2025 年度未进行半年度利润分配，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9,080,000.00 元，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4.77%。2025 年度公司未以现金为对价回购股份。

（五）若在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、回购注销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公司派发现金红利分配方案将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0 元不变的原则调整分红总金额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本次分红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9,080,000.00	0	0
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6,115,034.94	21,858,907.44	30,666,596.01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		54,436,038.07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		12,164,364.43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		9,080,000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	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		26,213,512.8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		9,080,000.00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 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### 其他说明：

公司 2023、2024、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9,080,000.00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 26,213,512.80 元的 30%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结合公司首次实现未分配利润转正的背景制定，充分考虑股东回报与公司长远发展，同时保障公司正常运营资金需求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，公司偿债能力不会受到不利影响，整体方案具备合理性与可行性。公司 2024、2025 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3,980.85 万元、2,492.80 万元，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.78%、1.15%，均未超过 50%。

#### 四、高送转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高送转方案的合法合规性  
不适用。

（二）高送转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情况  
不适用。

（三）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 
不适用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.审计报告；
- 2.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26日